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2020 年 12 月 4 日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

文件目录

一、会议议程

二、会议议案

审议《关于与关联方方大炭素互相提供担保并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安排

(一) 会议时间：2020年12月4日（星期五）上午9时。

(二) 会议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

(三) 与会人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

(四) 会议主持：公司董事长徐志新。

二、会议议程

(一) 会议主持人介绍本次会议人员出席情况，介绍到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情况。

(二)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 宣读议案。

(四)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咨询，公司回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提问。

(五) 会议表决：对会议议案进行表决；会议工作人员清点表决票。

(六) 会议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律师见证。

(七)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闭幕，相关人员签署相关文件。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方大炭素互相提供担保并签署 相关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与关联方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炭素）就发行公司债券和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互相提供担保，并签署《互保协议书》，本次互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互保协议期限：五年，担保方式：保证担保。

一、关联方方大炭素基本情况

（一）方大炭素成立于 1999 年 1 月，注册资本：380,597.0368 万元，注册地：甘肃省兰州市，经营范围：石墨及炭素新材料的研制、科技研发、技术推广、生产加工、批发零售；碳纤维、特种炭制品、高纯石墨制品、炭炭复合材料、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研制、科技研发、技术推广、生产加工、批发零售；石墨烯及下游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品种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餐饮服务、宾馆、住宿服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方大炭素总资产 1,847,616.57 万元，净资产 1,586,744.7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4.12%。2019 年度方大炭素实现营业收入 675,090.52 万元，利润总额 234,540.23 万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方大炭素总资产 1,901,293.96 万元，净资产 1,625,113.1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4.53%。2020 年

1月至2020年9月，方大炭素实现营业收入260,038.43万元，利润总额44,347.01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系方大炭素控股股东，持有方大炭素40.05%股权。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持有公司44.47%股权。

公司与关联方方大炭素的互相担保属于关联担保。

二、互保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方大炭素就发行公司债券和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互保支持，互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在此额度内可一次或分次使用。

（二）互保综合授信期限2年，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最长不超过债券（或贷款）存续期及债券（或贷款）到期之日起2年。

（三）互保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双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协议有效期5年，协议有效期内双方都有权向对方要求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双方提供担保时，被担保方必须同时提供反担保等风险控制措施。

（四）互保协议所规定的互保额度与保证期限是总则性的，总金额范围与期限内的每一笔担保的具体金额、保证期限、保证责任及生效条件等由相应的具体保证合同或担保函约定，不因担保协议的终止而终止。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与方大炭素互相提供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企业长

期融资需求，已履行合法程序，同时，方大炭素为 A 股主板上市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本次担保事项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上市公司权益。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本议案。

2020 年 12 月 4 日